

2024年度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 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起草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有关规章草案，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承担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工作，组织指导全市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负责或依据委托实施工业产品、特种设备、计量、食品、药品、医疗器械等行政许可工作，组织推进本系统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行政审批标准化工作。

（4）负责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全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配合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行为。

（5）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组织实施食盐、工业盐、电力、成品油行政执法。

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负责全市市场监管相关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6）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负责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据委托开展反垄断调查，开展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调查工作。依法对全市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监督，并依据委托开展调查。指导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7）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监督标准的实施。推动企业对标先进标准提质升档。组织实施标准化激励政策，规范标准化活动。

（8）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组织实施知识产权激励奖励制度、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政策措施。指导落实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申请的审查、确权相关前置服务工作。指导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审查评议工作。指导和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统筹指导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

（9）负责保护知识产权。组织实施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研究提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并组织实施，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负责组织商标、专利执法工作，负责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协助上级主管部门落实知识产权预警和涉外保护工作。组织实施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

（10）负责宏观质量管理。组织实施全市质量发展的制度措

施。统筹全市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组织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11）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控和伤害监测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依据委托，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

（12）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统筹指导全市食品安全工作。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3）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研判、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及食盐安全监督管理。

（14）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风险防范和伤害监测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依法承担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调查工作。

（15）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6）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组织并实施

检测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协助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指导协调全市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

（17）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及分类管理制度，开展质量管理、上市后风险管理和监督检查，推进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新技术新产品的管理与服务政策。指导执业药师注册工作。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风险监测和应急管理工作。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开展监督检查、质量抽查检验和行政执法。

（18）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领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交流与合作。

（19）贯彻落实党的人才发展政策，履行人才工作相关职责。

（20）完成雷州市委、市政府和省、湛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省、湛江市知识产权局）、省药监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1）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督办、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信息、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新闻宣传、舆情监测、信息化、机关后勤管理等工作，统筹市委、市政府交办的重要工作。承担对外联络、合作与交流活动。负责统筹推进全市市场监督管理体系建设。承担并指导统计工作，组织开展相关政策、课题研究、综合分析和市场环境评价。承担重要综合性文件、文稿的起草工作。统筹实施和组织评估相关战略和发展

规划。研究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发展动态。负责建立市场监管协调机制。承担机关、直属单位预决算。承担协调机关、直属单位政府采购、国有资产、基本建设管理。负责内部审计和内部控制规范工作。承担各类资金管理工作中，组织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协调组织机关、直属单位收费、票据管理。指导本系统装备配备工作。

（2）政策法规股。承担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清理和各部门征求意见的答复工作，承担行政处罚案件的核审。负责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负责清理本部门行政职权、编制权责清单和项目合法性审查。参与开展相关工作对外谈判。承担或参与有关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

（3）经济检查综合业务股。组织实施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及稽查办案的制度措施，负责协调本局全系统办案工作，负责协调跨地区跨部门执法办案工作。负责执法办案信息系统管理及案件信息公示工作，协调组织罚没物资处理。承担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违法行为有关协调工作，承担市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违法行为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和上级“打假办”交办的工作。

（4）行政许可与登记注册股。承担依法由本部门直接实施和审查上报的行政许可工作。组织实施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和营业执照核发的制度措施。指导登记注册全程电子化工作。组织推进深化商事制度改革、生产许可等审批制度改革、审批标准化建设和便利营商政策措施。指导全市市场监督管理方面的行政许可。扶持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承担建立完善小微企业名录工作。指导各市场监督管理所配合党委组织部门开展有关市场主体的党建工作。指导政务服务窗口工作。

(5) 协调与应急股。统筹协调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集中监督检查。统筹指导全市食品安全工作，督促检查市有关部门和镇（街）政府落实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职责。组织协调市场监督管理方面重大事故应急处置。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指导全市12345投诉举报平台工作，统筹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投诉举报工作。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6) 信用风险监管股。组织实施信用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组织指导和实施对市场主体登记注册行为的监督检查工作。组织指导和落实信用分类管理和信息公示工作，承担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建设和管理工作。建立经营异常名录和“黑名单”制度，承担市场主体监督管理信息和公示信息归集共享、联合惩戒、社会共治的协调联系工作。负责商标抢注、非正常专利申请等行为的信用监管。组织开展产品、设备、装置的伤害监测和风险管理工作。承担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研判、风险预警和风险交流等工作。负责市场行为风险监测分析，建立重点领域风险监控机制。

(7) 价格监督检查与反不正当竞争股(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办公室)。组织实施有关价格收费监督检查、反不正当竞争、直销监管及禁止传销的制度措施、规则指南。组织实施商品价格、服务价格以及国家机关、事业性收费的监督检查工作。配合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传销、违法直销大案要案。承担监督管理直销企业、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和打击传销工作。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组织实施全市反垄断制度措施和指南。依据委托开展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调查工作。依法对全市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监督，并依据委托开展调查。协调指导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

诉工作。

（8）计量与标准化股。统筹规划社会公用计量标准、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建设。承担计量基准、计量标准、计量标准物质和计量器具管理工作，组织量值传递溯源和计量比对工作。组织实施计量技术规范。承担商品量、市场计量行为、计量仲裁检定和计量技术机构及人员监督管理工作。推行计量现代化管理制度。规范计量数据使用。组织实施标准化战略规划和政策措施。协调指导和监督地方标准、团体标准、企业（联盟）标准相关工作。指导推进知识产权与标准融合发展。组织开展标准化试点示范工作。协调指导单位和个人参与国内外标准化活动。管理全市商品条码工作。承担全市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工作。

（9）广告监督管理与知识产权促进保护股。组织实施广告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指导广告发布登记。指导监测各类媒介广告发布和组织指导违法广告行为的查处，协调广告整治。指导促进广告业和公益广告发展。指导广告审查机构和广告行业组织的工作。组织实施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组织推进知识产权、商标品牌战略规划实施和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组织实施我市知识产权激励奖励制度、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政策措施。协调指导产业、园区和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工作。指导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审查评议和军民融合工作。指导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承担专利代理执业监督工作。统筹指导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指导落实商标注册、专利申请和原产地地理标志申请的审查、确权相关前置服务工作。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承担推动全市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相关工作。牵头建立知识产权

保护协调和执法协作机制。承担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工作。承担原产地地理标志、特殊标志和奥林匹克标志、世界博览会标志等官方标志保护工作。组织指导知识产权预警和涉外保护工作。组织实施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鼓励和服务政策。

(10) 网络交易监督管理股。组织实施网络商品交易、商品市场交易和有关服务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组织指导网络交易平台和网络经营主体规范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实施网络交易价格行为的监督检查工作。协助打击网络交易侵犯知识产权行为。组织实施网络市场监测工作。依法组织实施合同、拍卖行为监督管理,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指导全市消费环境建设。

(11) 质量发展与认证认可监督管理股。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和规划、品牌建设的政策措施。负责产品宏观质量管理。承担统筹质量基础设施协同服务及应用工作。建立并推行质量激励制度、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开展缺陷产品召回、产品质量事故调查和服务质量监测工作。承担产品防伪的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规划指导全市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协调检验检测技术机构整合和改革工作,提出质量基础设施等重大科技需求。负责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和能力比对工作。

(12) 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股。拟订全市重点监督的产品目录。组织实施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指导和协调产业质量的行业和专业性监督。承担棉花等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13) 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股。分析掌握全市生产领域食

品及食品相关产品安全形势。组织实施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生产监督管理和生产者落实主体责任的制度措施。组织实施全市生产环节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安全监督抽检、评价性抽检计划。组织开展食品生产企业监督检查，组织指导食品生产违法行为的查处。指导企业建立健全食品安全可追溯体系。承担食盐生产环节的安全监管职责。

（14）食品市场安全监督管理股。分析掌握流通、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和婴幼儿配方乳粉等领域食品安全形势。组织实施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流通、市场销售食用农产品、特殊食品监督管理和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制度措施，组织实施并指导开展监督检查，组织指导违法行为的查处工作。承担食盐流通环节的安全监管职责。拟定实施全市流通环节食品、食品相关产品及特殊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评价性抽检计划。依据授权承担特殊食品注册核查工作。

（15）食品餐饮安全监管股。分析掌握消费环节食品安全形势、存在问题并提出完善制度机制和改进工作的建议；严格依法实施餐饮服务许可、履行监督管理责任，及时发现、纠正违法和不当行为。优化行政许可管理流程，承担消费环节的餐饮服务许可和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承担消费环节食品安全状况调查、监测、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协调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工作。

（16）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依法组织承担锅炉、压力容器（含气瓶）、压力管道等承压类特种设备，以及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等机电类特种设备的安全监察、监督和风险分析工作。组织对特种设备的生产、经营、使用、检验检测进行监督检查，监督管理相关生

产单位。依法组织调查特种设备事故并开展统计分析。公布特种设备安全及能效状况。组织指导特种设备违法行为的查处。

（17）药品监督管理股。依据委托拟订药品生产监督管理的具体措施、办法并组织实施；监督实施药品生产、医疗机构制剂配制质量管理规范；组织实施药品生产监督检查；组织实施生产领域药品召回的监督管理工作；监督管理特殊药品生产。组织实施药品经营监督管理的具体措施、办法。监督实施药品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并依法处置。组织实施药品经营、使用环节监督检查，依职责指导药品违法行为查处和抽检工作。

（18）医疗器械与化妆品安全监管股。组织实施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监督管理的具体措施、办法。组织实施医疗器械、化妆品问题产品召回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并依法处置。依职责开展医疗器械经营、使用和化妆品经营环节监督检查，指导违法行为查处和抽检工作。

（19）人事股。承担机关和直属单位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劳动工资、教育培训、出境管理等工作。负责相关人才队伍建设和基层规范化建设工作，建立健全相关领域专业技术资格评审体系，指导开展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人员服务工作，指导直属单位的离退休人员服务工作。

（20）执法一股（执法一大队）。承担市场监管部门执法办案工作，主要有：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具体查处市场中的垄断、价格违法、不正当竞争、走私贩私、传销和变相传销及其他经济违法违章案件；打击销售假冒伪劣商品违法活动。

（21）执法二股（执法二大队）。承担市场监管部门执法办案工作，主要有：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组织查处违反标准化、计量、质量、特种设备等法律法规的行为。

（22）执法三股（执法三大队）。承担市场监管部门执法办案工作，主要有：负责组织查处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和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违法行为，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实施和监督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工作；组织实施全市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抽验计划；组织开展互联网违法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信息的监测和查处工作；指导和监督镇（街）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执法工作。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82.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472.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5.57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80.5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46.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45.5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89.7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08.50	本年支出合计	57	2,454.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0.0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4.47
总计	30	2,478.54	总计	60	2,478.5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08.50	2,327.99	0.00	0.00	0.00	0.00	80.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26.57	1,346.07	0.00	0.00	0.00	0.00	80.5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26.07	1,345.57	0.00	0.00	0.00	0.00	80.50
2013801	行政运行	1,008.19	1,005.61	0.00	0.00	0.00	0.00	2.58
2013803	机关服务	60.82	60.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94.42	18.00	0.00	0.00	0.00	0.00	76.42
2013850	事业运行	11.41	11.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44.04	242.54	0.00	0.00	0.00	0.00	1.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6.59	646.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0.26	520.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97.45	497.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35	18.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6	4.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26.33	126.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26.33	126.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57	45.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57	45.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57	45.5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9.77	289.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9.77	289.77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87.36	287.3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54.07	1,949.88	504.1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72.14	1,022.40	449.74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0.50	0.00	0.50	0.00	0.00	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0.50	0.00	0.5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71.64	1,022.40	449.24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1,005.76	986.18	19.58	0.00	0.00	0.00
2013803	机关服务	60.82	24.82	36.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7.20	0.00	7.2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39.79	0.00	139.79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1.41	11.41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46.67	0.00	246.6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6.59	637.71	8.88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0.26	520.2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97.45	497.4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35	18.3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6	4.4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26.33	117.45	8.88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26.33	117.45	8.88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57	0.00	45.57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57	0.00	45.57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57	0.00	45.57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9.77	289.7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9.77	289.77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87.36	287.3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82.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349.83	1,349.8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5.57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46.59	646.5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5.57	0.00	45.5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89.77	289.7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27.9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31.75	2,286.18	45.57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7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7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331.75	总计	64	2,331.75	2,286.18	45.5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286.18	1,949.73	336.4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9.83	1,022.25	327.57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0.50	0.00	0.5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0.50	0.00	0.5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49.33	1,022.25	327.07
2013801	行政运行	1,005.61	986.03	19.58
2013803	机关服务	60.82	24.82	36.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7.20	0.00	7.2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8.00	0.00	18.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1.41	11.41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46.30	0.00	246.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6.59	637.71	8.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0.26	520.2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97.45	497.4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35	18.3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6	4.46	0.00
20808	抚恤	126.33	117.45	8.88
2080801	死亡抚恤	126.33	117.45	8.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9.77	289.7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9.77	289.7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0	2.4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87.36	287.3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68.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85
30101	基本工资	509.38	30201	办公费	15.39
30102	津贴补贴	422.20	30202	印刷费	1.32
30103	奖金	129.7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3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6	30206	电费	3.7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4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0	30211	差旅费	1.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5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7.69	30215	会议费	0.29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720.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6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117.4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9.42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7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04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2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905.88		公用经费合计	43.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45.57	45.57	0.00	45.5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45.57	45.57	0.00	45.57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5.57	45.57	0.00	45.57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5.57	45.57	0.00	45.5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85	0.00	14.32	0.00	14.32	0.53	13.29	0.00	12.76	0.00	12.76	0.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总收入2,478.5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408.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82.4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88.73万元，下降11.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退休人员减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176.1万元，二是2024年抚恤金支出减少132.04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5.5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20.48万元，下降82.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4年食品安全抽检经费纳入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科目。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8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36万元，下降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互联网+明厨亮灶”项目收入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总支出2,478.5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454.0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949.8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76.95万元，下降19.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2. 项目支出504.1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2.49万元，下降4.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为新增企业刻制印章项目经费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327.9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82.4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88.73万元，下降11.2%；主要变动情况：退休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5.5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20.48万元，下降82.9%；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食品安全抽检经费纳入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科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331.7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86.1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6.99万元，下降0.7%；主要变动情况：退休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5.5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56.43万元，下降55.3%；主要变动

情况：为新增企业刻制印章项目经费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3.2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4.85万元的89.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6万元，下降10.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2.76万元，完成预算14.32万元的89.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2万元，下降1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2.76万元，完成预算14.32万元的89.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2万元，下降1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53万元，完成预算0.5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3万元，下降20.2%。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76万元，占96%；公务接待费支出0.53万元，占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7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2.7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0辆，主要用于执法通勤、机要通讯和食品、药品抽检等业务。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53万元，主要用于用于业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8次，接待人数共80人。用于业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3.8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99万元，下降33.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财政拨款收入减少，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83.4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7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79.6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83.4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

支出金额的0.99%，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9.01%。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1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15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39.26%。

共组织对“食品安全抽检经费”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开展食品、食用农产品质量抽验，发现、降低和消除不合格食品导致的安全风险。2022年食品抽检计划完成6407批次，实际完成6407批次。2023年食品抽检计划完成6432批次，实际完成6445批次；2024年计划完成5850批次，实际完成5866批次。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无下属单位），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282.4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45.57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总体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基本按照绩效目标计划实施。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食品安全抽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1. 培育壮大市场主体，提升服务质量，夯实“百千万工程”发展基础。2024年全市市场主体69965户，其中企业10640户，个体工商户59325户；新设立市场主体6782户，其中：新设立企业（含农民专业合作社）1151户，新设立个体工商户5631户；核发许可证1301份，其中核发《食品经营许可证》1128份，《药品经营许可证》69份，《小作坊生产许可证》19份，《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67份，生产许可证18份。继续为新设立企业免费刻制印章1084套，累计4723套。2. 筑牢知识产权保护屏障，激发市场创新活力，赋能“百千万工程”发展动力。一年来，我市完成了16笔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登记，质押金额3.654992亿元，2024年，我局出动执法人员63人次，检查企业34家次，查处知识产权案件15宗，罚款16万元。3. 开展食用农产品抽检5850批次，对我市8个农贸市场开展食品快检27656批次，典型镇开展食品快检2680批次，检查各类食品17门店683家次、餐饮服务单位367家次、学校（含托幼机构）食堂179家次、凉茶109家次、食品生产小作坊202家次，发出责令改正通知59份，口头整改63家次，办理食品违法案件35起，罚款29.92万元。4. 我局出动执法人员538人次，检查车辆67车次，检查药品经营单位382家、下发限期整改通知书45份；组织镇（街）执法人员参加省、市局举办的“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管”业务视频培训讲座学习1次，抽查督导医疗器械使用单位65家，其中二级医疗机构5家，乡镇一级医疗机构27家，疾病预防机构1家，血液透析连锁机构2家，卫生站43家；检查医疗器械经营企业146家，发出书面检查表19份；检查化妆品经营企业251家，限期整改52家。目前共查处药品医疗器械案件6宗，罚款24.8万元。5. 开展食品药品质量

安全放心重点行动。我局全部完成2024年雷州市食品安全按5批次/千人口的抽检任务5850批次，抽检不合格率为2.67%；完成药品抽检任务51批次，抽检合格率为100%，不合格食品药品将依法转交执法部门查处。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